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2-056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次完成非交易过户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岭南控股")于近日完成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次非交易过户,本次非交易过户涉及9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合计664,059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董事会八届十八次会议以及2016年9月19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等相关议案,同意向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及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5,379,061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及2016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等相关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广州证券鲲鹏岭南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为募集配套资金而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2,599,000股,认购股票的发行价格为11.08元/股,总计金额139,596,920元。上述认购股份于2017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36个月,存续期限为48个月。

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0年5月21日届满,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6月18日。自上市流通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的相关要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86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

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1年5月21日届满,但因其所持股份尚未全部出售,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会议,同日公司董事会召开十届十二次会议,将其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5月21日。2022年5月13日,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2年第七次会议,同日公司董事会召开十届二十二次会议,将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延长至2023年5月21日。

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于同日召开十届二十二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于同日召开十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及摘要的议案》,增加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办理非交易过户的相关内容。

根据《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非交易过户完成登记,其中涉及133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合计4,278,028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的情况

2022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次非交易过户已登记完成,涉及9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合计664,059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后,岭南控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剩余股份为793,613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其进行管理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2—029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主要经营情况

1.按业务类型统计

业务类型		2022年4-6月		本年累计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减
工程承包		1460	7260.561	2391	11235.428	30.68%
其中	铁路	252	451.554	434	884.806	-35.38%
	公路	126	1060.273	195	1644.322	70.78%
	其他	1082	5748.734	1762	8706.300	38.95%
勘察设计咨询		2515	72.565	4840	176.407	6.38%
工业制造		不适用	124.478	不适用	181.807	53.05%
房地产开发		不适用	271.814	不适用	379.945	-44.67%
物流与物资贸易		不适用	813.993	不适用	1184.898	37.22%
其他业务		不适用	109.670	不适用	153.978	36.39%
合计		–	8653.081	–	13312.463	26.24%

2.按地区分布统计

地区分布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减
境内	12239.170	25.57%
境外	1073.293	34.43%
合计	13312.463	26.24%

房地产板块本期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22年4-6月面积/金额	本年累计	
			面积/金额	同比增减
新增房地产储备(万m2)	规划总建筑面积	366.86	472.63	-46.51%
	权益规划总建筑面积	329.77	418.37	-35.11%
	建设用地面积	293.67	338.02	13.28%
	权益建设用地面积	262.12	299.56	24.26%
开工面积(万m2)		175.15	507.10	2.40%
竣工面积(万m2)		152.39	315.21	182.40%
签约销售面积(万m2)		199.70	275.16	-33.31%
签约销售金额(亿元人民币)		271.814	379.945	-44.67%

注:

1.房地产业务的"新签合同额"为签约销售合同额。

2.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1390　　证券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2022-037
证券代码:00390　　证券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96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28	–	2022/7/29	2022/7/29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6月22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4,741,653,68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849,364,121.87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28	–	2022/7/29	2022/7/2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他A股股东(包含无限售条件股份和有限售条件股份)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对于上海证券交易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本公司H股股票的股权登记日、除息日、现金红利派发日等时间安排与本公司H股股东一致。H股股东的现金红利派发不适用本公告。H股股东利润分配事宜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7月7日登载于香港联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crec.cn)网站的《关于代扣代缴2021年度末期股息所得税事项的公告暨停H股股份过户登记》。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A股普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依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等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6元。待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和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红利所得税率为2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68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红利所得税率为1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764元;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96元。

(2)对于持有公司A股普通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对限售股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红利所得税率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764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6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现金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现金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公司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764元。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议规定现金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议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19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络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中国中铁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1878413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公告编号:2022-033
债券代码:143356　　债券简称:17 日照 01
债券代码:143637　　债券简称:18 日照 01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7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032,8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2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牟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视为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视为出席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韦学勤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管2 人列席了会议(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视为出席/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971,485	99.9712	61,400	0.028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971,485	99.9712	61,400	0.028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3,721,500	98.3769	61,400	1.6231	0	0.0000
2	关于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3,721,500	98.3769	61,400	1.623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2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法东、刘沣鲁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2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2-24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以OA、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本次会议于2022年7月21日上午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公司2022年年初可用资金余额为68,509万元,全年预计资金总流入454,009万元,预计资金总流出529,191万元,预计年末资金余额为150,751万元(含非全资子公司109,301万元),预计资金缺口157,424万元。

为妥善解决资金缺口,确保资金正常周转,公司计划以银行贷款方式筹措资金,解决资金缺口157,424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2022年续建项目安排贷款127,424万元

(1)客运枢纽项目77,424万元(公司子公司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计划以其中10,000万元归还2021年为支付客运枢纽PPP项目资产承接款申请的股东借款)。

(2)新海二期项目贷款50,000万元(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提款后用于归还2021年为支付新海二期PPP项目资产承接款申请的股东借款,公司用于北岸港口资源整合项目)。

2.2022年新建项目安排贷款30,000万元,即北岸港口资源整合项目。

公司2022年初有息债务规模0万元,全年预计新增融资157,424万元,归还贷款80,000万元,在不考虑琼州海峡北岸港口资源整合北岸港口公司存量债务余额影响的情况下,预计年末有息负债规模不超过77,424万元。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6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25,414万元,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77,57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关联董事王善和、林健、朱火孟、黎华、李建春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11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实施减持海汽集团股票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处置持有的全部1185万股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股票,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8个月,即授权有效期为2020年9月至2022年3月。截至目前,公司已通过三个批次累计减持海汽集团948万股,由于价格、减持窗口期等因素,公司尚余海汽集团237万股未完成减持。公司计划继续实施减持剩余237万股海汽集团股票,处置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11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2年8月9日在海南省海口市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见2022年7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2-25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峡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在公司及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下属公司、大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航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存在着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业务、金融服务等关联交易。据统计,公司2021年完成日常关联交易额为25,414万元,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7,572万元。

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善和、林健、朱火孟、黎华、李建春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港航控股及中国海口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77,572万元,预计同比增加52,158万元,增长205.23%。增长的主要原因有以下两点:1、公司航运资源整合规模扩大,燃油采购和物料采购的关联交易增加;2、公司下属海南海峡轮渡运输有限公司与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琼州海峡(海南)轮渡运输有限公司,持有琼州海峡(海南)轮渡运输有限公司60%股权的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相关企业纳入关联方。具体内容如下: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实际发生额	2022年预算金额
接受劳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237.54	1,186.00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386.11	133.08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海口港务分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807.18	30
	海南港航物流有限公司	营销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1,445.28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12.98	14.15
	海口港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658.02	731.61
	海南诚港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144.03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187.10	215.20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运维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78.91	73.55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770.24	2,004.48
	海南港航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100.21	100
	海南百分之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宣传费	参照市场价格	14.03	0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145.80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修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48.18	539.44
	湛江徐闻港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6,573.04
	广东双泰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424.34
	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船厂	修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10,389.00
	广东徐闻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239.43
	海南长和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修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0	560
	小计			3,300.50	24,948.43
采购商品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384.49	427.30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料及办公用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1,033.60	2,182.84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通讯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	11.04	12.00
	海南国盛石油有限公司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6,246.06	23,742.50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6,976.22	19,057.50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133.52	285.09
	中远佐敦船舶涂料(青岛)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517.08	1,274.69
	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1,782.45	0
	小计			17,084.46	46,981.92
租赁业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场地、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2,004.64	2,344.44
	北京中远大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4.95	0
	湛江徐闻港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0	61.12
	海南湛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0	930.37
	广东徐闻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0	18
	小计			2,009.59	3,353.93
保险业务	中远海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参照市场价格	78.23	139.26
	小计			78.23	139.26
其他	数字海峡(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96.30	96
	小计			96.30	96
资产出租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窗口出租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5.69	6.61
	海南港航拖轮有限公司	水电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4.90	3.54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资产出租	参照市场价格	58.52	–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出租	参照市场价格	260.18	446.02
	小计			329.29	456.17
委托销售	大连中远海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162.66	206.31
	海南百分之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0.04	25.80
	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	销售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10.19	2.00
	小计			172.89	234.11
金融服务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2,342.75	1,362.00
	小计			2,342.75	1,362.00
	海南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	手续费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0.00	0.50
	小计			0	0.50
合计				25,414	77,57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劳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劳务	237.54	662	7.24%	-64.12%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380.02	100	12.32%	280.02%	
	中远网络航海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费	–	83	–	-100%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劳务费	48.18	30	1.56%	60.60%	
	广州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劳务费	6.09	100	0.20%	-93.91%	
	海口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658.02	700	21.33%	-6.00%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187.1	160	6.06%	16.94%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建设电子平台	78.91	150	2.39%	-47.39%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12.98	50	0.39%	-74.04%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劳务费	807.18	1,160	26.16%	-30.42%	
	海南港航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00.21	145	3.25%	-30.89%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770.24	810	24.97%	-4.91%	
	海南百分之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14.03	–	0.45%	–	
	小计		3,300.50	4,150.00		-20.47%	
采购商品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燃料费	384.49	380	2.48%	1.18%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修理费	6.31	15	71.54%	-57.93%	
	海南国盛石油有限公司	燃料费	6,246.06	8,600	40.24%	-27.37%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燃料费	6,976.22	7,300	44.94%	-4.44%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燃料费	216.78	–	6.26%	–	
	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	燃料费	1,782.45	–	11.48%	–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供应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941.52	663	61.06%	42.01%	
	中远佐敦船舶涂料(青岛)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517.08	360	33.54%	43.63%	
	史泰博(上海)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	130	–	-100%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网络设施	11.04	100	100%	-88.96%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2.39	30	27.10%	-92.03%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0.12	30	1.36%	-99.60%	
	小计		17,084.46	17,608.00		-2.97%	
租赁业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场地	2,004.64	1,500.00	99.75%	33.37%	
	北京中远大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租车	4.95	–	0.25%	–	
	小计		2,009.59	1,500.00		33.70%	
其他	数字海峡(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96.3	30	100%	221%	
	数字海峡(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费	–	5		-100%	
	中远海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78.23	–	100%	–	
	小计		174.53	35		398.66%	
资产出租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出租收入	5.69	7	1.75%	-18.71%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水电收入	–	1	–	–	
	海南港航拖轮有限公司	水电收入	4.9	–	100%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出租收入	58.52	80	18.04%	-173.15%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出租	260.18	375	80.21%	-30.62%	
	小计		329.29	463		-28.88%	
委托销售	大连中远海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162.66	450	94.08%	-63.85%	
	海南百分之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0.04	–	0.02%	–	
	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	销售收入	10.19	–	5.89%	–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	–	–	–	
	小计		172.89	450		-61.58%	
金融服务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342.75	1,030.00	100.00%	127.45%	
	小计		2,342.75	1,030.00		127.45%	
合计			25,414	25,236		0.71%	
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1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25,414万元,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25,236万元,实际发生总额较预计总额多178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利息收入2342.75万元,远高于2021年预计数1030万元,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事项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个别单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或与预计差异的原因系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业务合作选择,根据2021年实际需要,扩大或缩小了相关预计关联交易项目的业务规模。						
	如相关关联交易业务达到规定标准,公司已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9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774276617D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善和
经营范围	港口装卸、仓储、水上客货代理服务;集装箱运输;外轮理货;产业租赁;港口工程建设;旅游项目开发;轻工产品加工,为船舶提供岸电、燃物料、淡水和生活供应,代理人身意外险、货物运输险(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28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港航控股总资产1,432,029万元,净资产871,250万元;2021年全年营业收入236,023万元,净利润3,873万元。

2、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关联方情况

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名单如下:

其他关联方	关联类型
海南港航拖轮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中国海口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物流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船舶燃料供销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集团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诚港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股份的58.53%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一、二款规定,港航控股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港航控股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62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
注册资本	110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万敏
经营范围	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5日

2、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关联方情况

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名单如下:

其他关联方	关联类型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供应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海南国盛石油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大连中远海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远海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远佐敦船舶涂料(青岛)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规定,中远海运下属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	湛江市霞山区洪屋路14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00194405099J
注册资本	65446.8571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勉雄
经营范围	水路货物运输代理及船舶代理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自有物业租赁;劳务派遣(有效期至2023年4月12日);港口经营;非食用冰生产;非食用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餐饮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以下项目限其下属分公司凭营业执照经营)在湛江市经营港口装卸及仓储;集装箱经营业务;机械设备租赁业务;货运险、旅客平安险代理业;车辆停放(含危险品车辆);住宿;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除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的仓储)、物流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为船舶供应岸电、淡水;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服务;维修一般民用船舶及船舶机电设备;机械配件铸造、加工;销售(含网上销售):鲜活水产品,水产品干货;销售:普通机械及配件(除锅炉)、电器机械及器材、船上救生设备、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日用杂品(除烟花爆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3年9月3日

2、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关联方情况

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名单如下:

其他关联方	关联类型
湛江徐闻港有限公司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
广东徐闻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
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船厂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
广东双泰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
海南湛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下属海南海峡轮渡运输有限公司与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琼州海峡(海南)轮渡运输有限公司,琼州海峡(海南)轮渡运输有限公司是公司主要的收入与利润来源。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持有琼州海峡(海南)轮渡运输有限公司60%股权。广东徐闻海峡航运有限公司的控制人为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故湛航集团下属企业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湛航集团下属企业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远海运下属企业、港航控股及下属企业、湛航集团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方法为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其结算方式为协议结算,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场所租赁、金融服务等类型。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各方利益,公司与港航控股及下属企业等关联方以协议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公司将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协议包括:《船舶维修服务业务外包协议书》、《场所租赁合同》、《船舶光租合同》、《物业服务委托合同》、《船舶服务业务承包协议》、《咨询合作协议书》、《系统集成合同》、《垃圾清运协议》、《生产服务业务承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租赁拖轮保障服务合同》、《业务信息系统技术外包服务合同》、《金融服务协议》、《供油合同》等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是确切必要的,有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且付款条件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所有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表示认可。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且与双方以往年度发生的相同交易价格水平保持一致,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及长远战略,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2-26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2年7月21日,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以11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9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年8月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9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3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2年8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继续实施减持海汽集团股票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22年7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其中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年8月5日和8月8日上午9:00-11:00;下午 15:00-17:00

(二)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70311

联 系 人:蔡泞检　刘哲

联系电话:(0898)68612566,(0898)68615335

联系传真:(0898)68615225

电子邮箱:haixiagufen@163.com

(五)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0";投票简称为"海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8月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2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继续实施减持海汽集团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投票前请阅读投票规则。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